公司代码:600516　　公司简称:方大炭素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何忠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宗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子荣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316,457,033.46	9,583,485,016.41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60,253,723.70	5,745,010,145.34	0.2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05,278.98	-52,629,189.7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96,890,769.07	2,642,074,827.42	-3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25,988.41	339,214,679.82	-9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883,798.41	312,769,526.77	-75.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6	5.98	减少5.7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7	0.1973	-95.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7	0.1973	-95.5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3,836.41	-217,172.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54,745.53	6,337,393.79	
债务重组损益	361,831.84	644,020.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5,142.88	-76,789,912.78	主要系2015年3月经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公司被扣划因三门峡惠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县支行金融贷款担保涉及的借款本金利息及罚息
对外捐赠	-505,000.00	-2,01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840,500.09	10,674,660.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5,256.5	-596,799.52	
合计	2,554,800.07	-61,957,810.00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5,49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710,922,128	41.35		质押	673,45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1,404,260	2.99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104,200	1.34		无		国有法人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0.39		无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0.39		无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0.39		无		未知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0.39		无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0.39		无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0.39		无		未知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0.39		无		未知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0.39		无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0.39		无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0.39		无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710,922,128	人民币普通股	710,922,12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1,404,260	人民币普通股	51,404,26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104,2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04,2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7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7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7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7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7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7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7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7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7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7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3,120,428.30	145,624,174.88	266.09	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增加股票投资所致。
应收票据	424,716,375.16	709,950,847.48	-40.18	由于营业收入下降,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预付款项	31,414,190.65	84,557,780.28	-62.85	采购原材料减少,预付款项相应减少。
其他应收款	69,863,304.92	48,641,174.26	43.63	主要系子公司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应收的税费返还款增多。
其他流动资产	70,221,207.52	462,265,560.48	-84.81	主要为购买的理财产品报告期到期收回。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5,174,401.51		不适用	子公司上海方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形成。
应付票据	58,498,986.80	163,417,071.27	-64.20	公司开具的承兑票据到期解付。
应交税费	7,950,867.53	12,317,773.19	-35.45	营业收入减少,相应计提的税费减少。
应付利息	43,043,420.42	65,031,271.46	-33.81	主要为银行借款减少,计提利息减少。
应付股利	3,779,492.87	1,967,198.15	92.13	子公司报告期分配利润,应付股利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294.85	35,138,392.98	-99.34	主要为子公司偿还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利润表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1,796,890,769.07	2,642,074,827.42	-31.99	主要为子公司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
销售费用	104,301,386.39	151,730,232.47	-31.26	由于销售收入减少,销售费用相应减少。
财务费用	12,631,345.40	42,620,336.42	-70.36	主要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700,888.41	-124,868.00	不适用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存货跌价损失冲回。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26,636.69	17,439,889.95	-80.93	公司子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格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68,150,312.65	19,043,043.26	257.88	主要系母公司收到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分红款、子公司抚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子公司上海方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入	7,665,087.28	39,485,262.88	-80.59	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及政府补助较大。
营业外支出	79,700,757.87	3,545,371.48	2,148.02	主要系2015年3月经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公司被扣划因三门峡惠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县支行金融贷款担保涉及的借款本金利息及罚息7500多万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05,278.98	-52,629,189.7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相对于上年同期减少,致使经营活动流入的现金大于经营活动流出的现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272,763.39	112,564,890.27	-21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子公司上海方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增加股票投资。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56,659.64	-479,150,135.8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支出的主要原因系银行借款到期偿还。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7月10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方大")的通知:"基于对当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判断,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以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辽宁方大拟增持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18600万元。" 辽宁方大于2015年10月13日、10月1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连续竞价的方式分别增持公司股份279.3万股、1706.79万股,增持金额累计为1.86亿元。至此,辽宁方大已完成上述增持计划。

2、2015年8月,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债券发行预案>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批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12亿元(含12亿元)的公司债券。目前,本次公司发行债券的相关方案已上报至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尚待中国证监会核准。

3.3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备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辽宁方大及其实际控制人	辽宁方大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1)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龙科技(现已更名为方大炭素)构成竞争的业务,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海龙科技所从事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海龙科技所从事的有关煤炭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应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海龙科技,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海龙科技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公司放弃该商业机会;如果海龙科技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被视为放弃该业务机会。3)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上市公司遭受损失,本公司将向海龙科技进行充分赔偿。"	2006年	否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辽宁方大	辽宁方大承诺:"(1)加快办理各土地、房屋等资产的土地证、房产证等权属文件,于2007年底前全部办理完毕。(2)在办理拟注入的土地、房屋等权属文件过程中涉及的成本费用支出,由本公司按原持股比例承担。(3)由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土地、房屋等权属问题影响海龙科技正常经营所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并在1个月内履行赔偿义务。"	2006年	是	否	受当地政策及政府搬迁规划等因素影响,公司子公司抚顺炭素、合肥炭素、尊光炭素未能取得相关权证。依据政府的相关文件,子公司抚顺炭素、合肥炭素、尊光炭素将在搬迁工作完成后一并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权属文件。具体情况如下:1.合肥炭素公司与原股东合肥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共享同一块土地,在同一区域办公,土地使用权仍为合肥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属国拨土地。2002年根据合肥市政府要求,所有国有土地权证全部由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收回统一管理。2004年7月合肥铝业政策性破产,目前合肥炭素公司所用土地采用租赁方式。政府为加快中心城区优化布局,要求将合肥炭素整体搬迁至集聚区经营发展,合肥炭素已拟定了搬迁方案。企业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过权属纠纷,也未影响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待搬迁工作完成后,再办理合肥炭素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证。2.尊光炭素成立于1992年,2011年6月,成都市政府办公厅出具了《研究方大集团在尊源科技改扩能和调迁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尊光炭素将整体搬迁,待搬迁工作完成后,统一办理尊光炭素土地使用权证和房屋所有权证。至今,企业土地及房屋所有权属未发生过权属纠纷,也未影响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3.抚顺炭素是2002年在当地政府主导下改制设立的企业,改制时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由于历史原因一直未办理过户手续。至今该等土地及房屋使用权未发生过权属纠纷,亦未影响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2006年以来,抚顺炭素采取措施积极推进上述土地、房产过户工作,办理了过户手续必须的前置工作,多次与市政府及土地管理部门沟通,但由于受政策制约终未果。2008年辽宁省委、省政府提出实施沈抚同城化战略,鉴于抚顺炭素地处沈抚同城化的核心地带,抚顺市政府已将抚顺炭素搬迁改造计划列入政府工作日程。2010年,抚顺市政府又将抚顺炭素搬迁正式列入《抚顺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抚顺炭素也编制了《搬迁改造技术方案》。待企业搬迁改造完成后一并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
	解决关联交易	辽宁方大及其实际控制人	1.辽宁方大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海龙科技向本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2.辽宁方大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本公司与海龙科技之间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海龙科技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海龙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6年	否	是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浮50%以上,主要原因系2015年3月经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公司被扣划因三门峡惠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县支行金融贷款担保涉及的借款本金利息及罚息。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号);同时受铁矿石市场价格下跌的不利因素,公司控股子公司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公司持股97.99%)没有满负荷生产,利润降低。

公司名称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忠华
日期	2015-10-30

公司代码:600552　　公司简称:方兴科技

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茆令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建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953,921,089.71	2,431,493,733.89	2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68,950,356.37	1,709,856,461.28	3.4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6,087.70	21,057,750.22	3.4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80,897,615.28	684,521,424.21	-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334,643.04	77,018,486.43	-2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610,394.98	74,198,799.47	-35.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3	4.68	减少1.5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14	0.2145	-29.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14	0.2145	-29.4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96,084.01	6,748,934.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79.70	260,219.42	
所得税影响额	-50,475.38	-256,980.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158.11	-27,924.99	
合计	3,852,730.22	6,724,248.06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0,11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3,377,966	23.23	0	无		国有法人
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	16,755,323	4.67	16,755,323	无		国有法人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32,500	2.52	0	无		国有法人
安徽皖投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8,941,219	2.49	0	无		国有法人
要彦彬	9,546,477	2.66	0	质押	2,546,477	境内自然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04,325	1.64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53	1.11	0	无		国有法人
李维林	2,961,756	0.83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8,612	0.78	0	无		国有法人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阿米巴成长1号管理型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400,000	0.67	0	无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3,377,966	人民币普通股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32,500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皖投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8,941,219	人民币普通股	
要彦彬	9,546,47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04,32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53	人民币普通股	
李维林	2,961,75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8,612	人民币普通股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阿米巴成长1号管理型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冯林娟	2,369,7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均隶属于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预付账款	166,808,866.15	99,096,354.38	68.33	本期子公司用信用证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774,902.15	4,910,426.79	119.43	本期应预交进口关税及中介费用等增加所致。
存货	339,528,055.71	199,915,903.90	69.84	本期新增项目投产使原材料和产成品相应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3,667,838.00	68,034,863.30	96.47	本期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918,488,469.63	546,269,921.25	68.14	本期触摸屏项目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42,779,314.93	412,797,732.64	-65.41	本期触摸屏项目转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102,952,881.46	75,209,260.45	36.89	本期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研发支出	100,764,202.03	57,544,224.69	75.11	本期新增研发项目投入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533,018.87		不适用	本期长期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8,761.33	3,810,026.49	31.46	本期子公司内部销售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853,254,687.70	448,055,421.00	90.44	本期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预收帐款	16,801,070.01	7,341,336.53	128.86	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2,105.16	1,160,479.95	-95.51	本期工会经费和教育经费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616,340.42	9,083,977.69	115.94	本期收到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0		不适用	本期长期借款调整所致。
流动负债合计	1,084,492,698.53	602,896,456.76	79.88	本期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所致。
递延收益	78,382,666.66	55,665,666.67	40.81	本期收到资本性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负债合计	1,168,875,365.19	704,562,123.43	65.90	本期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2、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21,657,821.45	8,491,646.27	155.05	本期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877,364.90	8,751,669.98	-32.84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217,881.36	46,813.93	365.42	本期联营企业利润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	56,884,118.59	87,397,305.25	-34.91	本期产品售价降低及各项费用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7,930,582.81	4,469,565.76	77.44	本期政府补助增加和确认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681.48	17,358.48	-84.55	本期其他支出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79,471.02	382,728.96	-79.24	本期控股子公司利润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28,348.63	17,167,830.55	80.15	本期利息收入及收到保证金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66,276.07	30,888,718.14	101.26	本期各项费用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不适用	本期子公司投资理财产品收回所致。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09,895.03		不适用	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09,895.03		不适用	本期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和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685,829.88	313,730,166.30	-30.93	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9,000,000.00	20,446,427.68	237.47	本期子公司投资理财产品所致。
支付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5,000.00	461,094.00	484.48	本期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570,934.85	-334,637,687.98	31.99	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同比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0,000.00		不适用	本期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所致。
收到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307.04	不适用	上期收到受限资金增加所致。
支付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67,645.85	不适用	上期受限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805,379.14	583,993,434.81	-30.00	本期归还流动资金借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90,412.06	71,657,307.89	216.77	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45,696.63	45,623.19	不适用	本期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49,868.28	-241,877,006.68	不适用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009,211.55	699,671,836.25	-49.55	募集资金投资募投项目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2014年10月启动重大资产重组,拟以定向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独立第三方深圳市国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5.58%的股份,预估值合计约52,905.06万元。本重组方案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5年10月21日召开的2015年第86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获无条件通过,目前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

3.3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	本次认购的股份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承诺时间:2013年3月 承诺期限:3年	是	是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茆令文
日期	2015-10-28

公司代码:600469　　公司简称:风神股份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王　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新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小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410,484,999.38	6,989,558,855.93	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22,806,333.04	2,795,361,822.89	4.5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665,077.11	791,758,947.32	-3.6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912,192,476.52	6,018,824,756.08	-1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453,132.27	306,337,575.92	-3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006,379.37	298,696,243.15	-3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5	11.74	减少4.5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5	0.817	-33.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5	0.817	-33.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36,552.51	683,425.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3,928.58	6,876,785.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9,707.20	24,203.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11,028.25	-1,137,662.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329,160.04	6,446,752.90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4,60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	159,642,148.00	42.58%	0	无	0	国有法人
河南轮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182,859.00	4.58%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宏图昌历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364,747.00	1.96%	0	无	0	国有法人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70,000.00	1.35%	0	无	0	未知
焦作通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349,828.00	1.1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81,414.00	1.14%	0	无	0	未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892,197.00	1.04%	0	无	0	未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66,878.00	0.87%	0	无	0	未知
厦门海翼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760,000.00	0.7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11,401.00	0.67%	0	无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	159,642,1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642,148.00
河南轮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182,8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82,859.00
北京宏图昌历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